

《军绅政权 - 近代中国的军阀时期》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军绅政权 - 近代中国的军阀时期》

13位ISBN编号：SH11002-558

10位ISBN编号：SH11002-558

出版时间：1980-09-01

出版社：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作者：陈志让

页数：16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军绅政权 - 近代中国的军阀时》

作者简介

加拿大著名华裔学者。1921年生，四川成都人，早年毕业于成都华西协和高中（1939年），后考入昆明西南联合大学经济系，1943年毕业于西南联大，获学士学位。1945年在重庆南开经济研究所攻硕士学位。1945—1947年曾任燕京大学经济系助教。1947年考取中英庚款赴英深造，1956年在伦敦大学历史系获博士学位。1963至1971年执教于英国利兹大学，先后担任讲师、高级研究教授，并定居加拿大。同时兼任美国出版的《近代中国》和香港出版的《东方文化》等学术刊物编委员会成员。自1987年以后，为约克大学名誉教授。1980年遴选加拿大皇家学会会员，作为华裔学者，这是一种殊荣和成功的象征。

在研究工作中，兴趣十分广泛，对近现代中国政治、经济及文化均有深入、独到的见解，尤其对近现代政治人物——袁世凯、孙中山、毛泽东等人的研究，更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与辛亥革命史有关的主要英、中文论著有：《袁世凯》（Yuan Shin - Kai），George Allen and Unwin 与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1年版，1979年日译本。《毛与中国革命》（Mao and the Chinese Revolution），牛津大学出版社1965年版；法译本，1968年版；日译本，1969年再版。《军绅政权：近代中国的军阀时期》，香港联合出版公司1979年版；北京，1981年版；多伦多，1980年版；日文本，1983年版。《清政府的国家经济政策，1940—1985年》，Garland 出版公司1980年版。

论文有《张謇在辛亥革命前夕政治思想的转变》，《纪念辛亥革命七十周年学术讨论会论文集》下，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版。《洪宪帝制的一些问题》，《中华民国初期历史研讨会论文集》上，台北，1984年版。《中山北上与历史评价问题》，《孙中山和他的时代，孙中山研究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上，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版。

陈志让教授还曾应邀前往美国、澳大利亚、日本等国作短期访问研究、讲学、并曾多次回中国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和访问讲学。

《军绅政权 - 近代中国的军阀时》

精彩短评

- 1、对“绅军政权”与“军绅政权”这两个概念不敢苟同，通篇只见有“军”，何处来“绅”？不过其对军阀的分析倒是颇为到位，三星半。
- 2、看完新少林寺趁热打铁
- 3、一本好书，能冷静地认识民国初年的军阀。不一味地抹黑他们
- 4、确实是一个蛮独特的视角。。。
- 5、民主洗脑后的车轱辘话
- 6、研究北洋军阀的重要参考书之一，但有点简单。
- 7、简明扼要
- 8、见解精道，虽然论证不多但是结论很让人信服
- 9、可与孔飞力的《中华帝国晚期的叛乱及其敌人》对读。
- 10、军阀时期在官员行为 办事方式和对社会 人民的影响上其实与晚清大同小异 区别是有了派系和派系间不断的内战
- 11、通篇都在讲政权，但是“军绅”二字似乎是忘记了。
- 12、再次指出 西方汉学家的近代史专著一般都缺少详实材料 把中国人的常识当作一种研究成果 惹得那些号称自由理想的中国人犯傻.....
- 13、历史真的很重要，理论都是从历史来的。
- 14、重新梳理一条中国近代史上的政治线索 分析了1912-1937这一时期无统一军队无统一指挥系统无统一管理系统的军阀混战时期的中国社会的各个方面。
- 15、很薄的一本小册子，别的居然记不太清了。。。
- 16、由绅军到军绅的演变，体现的是中国在清末新政之后的社会精英的利益分化以及军人实力的膨胀。军绅集团本身并不是个统一的具有政纲的政治集团而仅仅是一个依靠恩荫和利益相连接成的矛盾重重的利益寻租者，他们显然不能领导中国的现代化转向。而在类盟主的袁世凯去世以后，军阀造成的分裂使得中国整合危机
- 17、加拿大华裔。分析得好。2016-4-30
- 18、老版的
- 19、对军阀的法统、军事能力、内部文化和阶级构成有很精当的分析，加上作者亲历的四川军阀混战，从中可以窥见民国初年的政治和社会生态。“派系不把自己看成派系，正如军阀不把自己当做军阀一样。”妙哉！作者是现代化论者，将中国传统归结为派系斗争，推崇统一和现代化。这个视角恐怕有以偏概全之嫌。
- 20、一个好的起点，不过比较简单了，成都人写的

- 1、《军绅政权 - 近代中国的军阀时期》这本书很好，对北洋军阀当政时期做了非常客观明晰的论述。如果说，陶菊隐的《北洋军阀统治时期史话》，对那一时段作了感性的叙述，那么《军绅政权》就是一种很好的理论描述。
- 2、腐朽的封建统治无法符合当时社会发展的要求，在某种导火线（外侵）的作用下，需要新的政权来掌控，而在“乱世”时代，“武力”则是最有发言权的，谁拥有“军队”，谁就有“政治话语权”，袁兄不就是那样吗，一个自诩为白面书生的精英分子，掌控了军队，享受了孙文的革命成果和晚清政府的“退诏”，他实现了他的政治统治，尽管最后失败了。。。
- 3、马克思主义在揭示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的同时，也承认国家的相对自主性。国家是阶级性与社会性、统治性与管理性的辩证统一。从国家的起源看，与其把国家产生归因于单一的阶级因素，不如把它看作是阶级矛盾、民族矛盾、经济与社会管理矛盾等诸方面互动作用的结果更为符合实际。阶级矛盾固然是其中最主要的，在某些时候甚至是起决定作用的因素，但是，国家的缘起和演进还有属于它自身的渊源和动力。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就认为，国家萌芽于“维护社会的公共利益”的需要。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起源》中又进一步分析了“国家是怎样靠部分地改造氏族制度的机关，部分地设置新机关排挤掉它们，并且最后全部以真正的国家权力机关来取代它们而发展起来的”过程，指出氏族社会制度“以后大部分成了国家的基础”。从国家的职能看，国家在阶级社会中的首要职能是阶级统治，这是没有疑问的，但是国家还有更广泛的社会职能，它包括对社会、经济、文化、教育以及在阶级统治之外的一切公共事务的管理。恩格斯这段话是人们耳熟能详的：“政治统治到处都以执行某种社会职能为基础，而且政治统治只能在它执行了它的这种社会职能时才能存在下去。”正如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国家产生有不同的具体路径一样，他们也充分承认在整个历史上存在着不同的国家形式。例如他们相信历史上的国家形式从“亚细亚”专制主义到各种专制主义国家，也认为在他们的时代国家形式可以分为资产阶级共和国、波拿巴主义国家、俾斯麦国家、英国式国家和沙皇式国家。所有这些国家的政治统治如果不以执行一定社会职能为基础，就无法持续下去。在这里，恩格斯实际上为政治学中的一个基本概念——公共权力，从原理上奠定了科学的基础。因此，国家作为一种公共权力，它的相对自主性并不减小它的阶级性质，相反，恰恰是因为其有相对的自主性，它才有可能以灵活多样的方式执行阶级的任务——政治统治。如果持“片面的本质国家观”，把国家仅仅视为阶级的工具，那么它执行其任务就不可避免地受到约束。国家在决定如何最好地为现存秩序服务时，完全需要有一定范围的自由和自主。既然国家是阶级性与社会性、统治性与管理性相统一的公共权力，那么，作为国家机器的军队必然也合乎逻辑地具有这一本质特征。首先，军队是一种暴力组织，之所以需要暴力，主要是为了防止国家体制外的任何力量对现存秩序的威胁和破坏。在国家中，最希望维护现存秩序并从中获得最大利益的无疑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构成现存秩序的一整套法律体系、构权体系、行权体系以及诸如此类的形形色色的运作方式，正是以保护统治阶级内部不同利益集团对经济资源和政治资源进行和平的竞争性分配为使命的。因此，在这个意义上，军队是统治阶级维护自己利益的工具。马克思在《御用军人》一文中说：“在以往各个时期，与法国社会的独特发展相应而起的统治阶级，都依靠军队作为它反对敌手的ultima ratio，占据统治地位的还是社会的一定阶级的利益。”其次，正如国家只有“相对自主”，才能更主动地实行阶级统治一样，军队也只有“相对自主”，才能更好地发挥它以暴力维护现存秩序的作用。军队的相对自主性在古代表现为它只听命于专制君主个人，而不依赖于统治阶级内部各官僚集团和权势集团，在现代则表现为它只受国家最高权力统治它只受国家最高权力统治而不受某一资产阶级政党或某一财团控制。就后者来说，军队不受制于政党或财团正是为了让它们绝对于这些政党与财团赖以生存和发展的政治秩序。当某一政党败北，或某一财团破产时，丝毫不影响军队的地位。正是藉此，出现了军队与“政治”的分离与分立。马克思指出：“军队要代表与社会相对立的国家。”它是国家的，因此既要看到军队的阶级性，也要看到军队的国家性。最后，军队的相对自主性还表现在军队具有集团的特征，有它自己的利益。在一定的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军队可能成为追求它特殊的团体利益的社会力量。马克思说：“在第二帝国时期，军队本身的利益占统治地位。军队不必再去维持一部分人民对另一部分人民的统治。军队要维持它自己对全体法国人民的统治，即维持它自己的王朝。”显然，这个论断包含了我们现在要分析的军人政权的基本逻辑。当军队把自己视为国家本身而直接为国家制定政策、决定方向时，党军队对社会发号施令、索取服从时，这就意味着国家的政治生活发生了重大变异和重大危机。资

《军绅政权 - 近代中国的军阀时》

产阶级自不待言，它“是反对军事专制主义的”，因为军事独裁部分地或全部地改变或打破现存秩序，改变或中断现有游戏规则，从而损害资产阶级内部各集团的利益。对人民来说，这同样也是一种不祥之兆，因为它可能导致人民在争取民主的斗争中所获得的部分成果付诸东流。至于那些充当了政治变革先导的军人政权，马克思主义的态度也是慎重的，作为“革命民主主义”的“上尉革命”的意义自然不会被低估，但始终认为社会改造最成功与否不取决于军人而取决于人民。归根结底，军人政权还是一种政治不发达的产物，一种阶级性政治现象。以军事管理方式管理国家，以军队的结构特性规范社会，这或迟或早总会比经济社会发展的内在逻辑形成尖锐冲突。从根本上说，军人政权合法性资源的不足使其武力解决这些矛盾。军人政权或是被人民起义的浪潮推翻，或是悄悄地实行政官化以改头换面维持下去，或是在民主化的压力下被迫返回军营。二战后，军人干政与军人政权的历史，从一个侧面向人们展示了第三世界国家政治发展的内在逻辑。注释：在此，恩格斯以“开化得比较晚的民族原始农业公社”为例，指出：“在每个这样的社会中，一开始就存在着一定的公共利益。维护这汇总利益的工作，虽然是在全社会的监督之下，却不能不由个别成员担当：解决争端；制止别人越权；监督用水，特别是在炎热的地方；最后，在非常原始的状态下执行宗教职能。这样的职位在任何时候的原始公社中，例如在最古老的德意志马克公社中，甚至在今天的印度，还可以看到。这些职位被赋予了某种全权，这是国家权力的萌芽。”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218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05页。同上，第91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219页。恩格斯把国家产生的具体路径概括为两种类型：1.“国家是直接地和主要地从氏族社会本身内部发展起来的阶级对立中产生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65页）古希腊的雅典国家和罗马国家的产生即属此类型。2.“国家是作为征服外国广大领土的直接结果而产生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66页）德意志国家的产生应归于此类。此外，按照马克思关于“亚细亚”生产方式的论述，似乎还应有一种类型，即国家的产生是与以人工灌溉为基础的农业经济的发展分不开的，如四大文明古国。参见王沪宁对“片面的本质国家观的分析”。《比较政治分析》，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47-50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2卷，第429页。同上，第46页。

《军绅政权 - 近代中国的军阀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